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和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之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所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所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ONTINE**  
**CHINA TONTINE WINES GROUP LIMITED**  
**中國通天酒業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89)

**獨立非執行董事辭任生效**  
**獨立非執行董事辭任**  
**及**  
**董事委員會的組成變動**

茲提述中國通天酒業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七月十八日的公佈(「該公佈」)，內容有關(其中包括)鄭嘉福博士(「鄭博士」)辭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除非本公佈另有界定，否則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公佈所界定或提供者具有相同涵義。

**鄭博士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生效**

誠如該公佈所披露，鄭博士於二零二四年七月十八日提呈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以下較遲日期起生效：(i)二零二四年九月一日；及(ii)部分收購要約的最後截止日期。鑒於要約人宣佈部分收購要約於二零二四年八月二十七日截止，鄭博士的辭任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一日生效。同時，鄭博士不再擔任審核委員會主席及薪酬委員會主席。

**張仕青女士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仕青女士(「張女士」)因其個人事務及其他業務需要而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一日提呈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時生效。緊接其辭任前，張女士亦為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各自的成員。於其辭任後，張女士不再擔任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各自的成員。

張女士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且並無有關彼辭任之事宜須提請聯交所及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此對張女士為本集團作出之服務及貢獻表示衷心感謝。

### 違反上市規則若干規定

鄭博士及張女士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生效後：

- (a)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數目減至一名，其違反上市規則第3.10(1)條，且獨立非執行董事的數目少於董事會人數的三分之一，其違反上市規則第3.10A條；
- (b) 剩餘獨立非執行董事概無擁有上市規則第3.10(2)條規定的適當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長，且不再符合審核委員會職權範圍第2.2(3)段項下相關規定；
- (c) 審核委員會僅有一名成員，其違反上市規則第3.21條且未達到審核委員會職權範圍第2.2(2)段所規定的三名成員之最低人數要求；
- (d) 薪酬委員會僅有一名成員，其未達到薪酬委員會職權範圍第2.2(2)段所規定的三名成員之最低人數要求；及
- (e) 提名委員會僅有兩名成員，其未達到提名委員會職權範圍第2.2(2)段所規定的三名成員之最低人數要求。

本公司將竭力於自二零二四年九月一日起計三個月內於切實可行情況下盡快物色適當候選人填補因鄭博士及張女士辭任而出現的空缺，以重新遵守上市規則以及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職權範圍之相關規定。本公司將適時作出進一步公佈。

## 繼續暫停買賣

本公司股份已自二零二四年九月二日（星期一）上午九時正起在聯交所暫停買賣，並將繼續暫停買賣，直至發佈本公司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為止。

承董事會命  
中國通天酒業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王麗君

香港，二零二四年九月二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王麗君女士、張和彬先生及王俊堯先生，非執行董事李瑜鴻先生及朱明徽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楊強先生組成。